

基隆市立八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 年 5 月 5 日（星期四）8 時 10 分

二、地點：教務處

三、主席：羅校長世彬

紀錄：車志愷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主席致詞：本次會議主要討論事項如下，請各委員提出意見。

六、報告事項：

因應疫情本次召開線上課發會會議，討論課程計畫相關事宜。

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 110 學年度課程評鑑事宜/結果，如說明。

說明：

- (1)有關本校 110 學年度課程願景、目標及架構。
- (2)有關本校 110 學年度部定課程實施情形，提請討論。
- (3)有關 110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實施情形，提請討論。

決議：

課程評鑑以下列分工方式進行，全體評鑑完成後再送課發會進行最後確認。

- (1)本校 110 學年度課程願景、目標及架構之評鑑，由課發會進行。
- (2)本校 110 學年度部定課程實施情形之評鑑，由各領域會議進行。
- (3)有關 110 學年度彈性學習課程實施情形之評鑑，由各學年會議進行。

案由二：確認 111 學年度各年級授課時數、各領域課程時數事宜。

決議：一、二、三、四年級依據 108 課綱規定規劃，五至六年級依據九年一貫課綱規定規劃，詳細內容參閱附件一。

案由三：確認 111 學年度彈性課程開設方式。

決議：一、二、三、四年級依據 108 課綱規定規劃，五至六年級依據九年一貫課綱規定規劃，詳細內容參閱附件一。

案由四：確認 111 學年度各領域單元活動行事規劃內容。

決議：各學年依基隆市課程計畫編擬注意事項及學校行事曆，編寫 111 學年課程計畫。

案由五：確認 111 學年度各領域教科書版本。

決議：依 110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會議決議，111 學年度各領域教科書版本，如附件二。

案由六：確認 110 學年度課程計畫備課時間、各領域課程計畫電子檔送交教務處時間，以及課發會課程審查會議時間。

決議：課發會課程審查：6/5 前送交教學組、6/8 審查、6/9 審查報告。

八、 臨時動議：

九、 主席結論：

- (一) 請教務處依本次會議決議事項，儘速辦理各相關事項
- (二) 請各學年於 6 月 5 日前將各學年課程計畫電子檔送至教務處教學組。
- (三) 感謝各相關同仁的協助使得本校各項課程均能順利推動。

十、 散會 (8 點 45 分)。

附件一：基隆市八斗國小111學年度學習部定(領域)與校訂(彈性)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

一、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名稱與節數

(一)一、二、三、四年級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名稱與節數一覽表(表3-1)

108課綱領域課程實施三級為一、二、三、四年級

單位：每週教學時數

年級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領域課程	學習領域	20	20	25	25	26	26
	網要規定領域學習節數	6	6	5	5	3	3
	本國語文	1	1	1	1	1	1
	本土語言/新住民語文						
	英語			1	1	2	2
	數學(4)	4	4	4	4	4	4
	社會(2+1)			3	3	3	3
	自然科學(3)			3	3	3	3
	藝術(3)			3	3	3	3
	綜合活動(2)			2	2	2	2
健康與體育(3)	3	3	3	3	3	3	
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節數(A)	20	20	25	25	26	26	
彈性學習課程	網要規定校訂課程節數	2-4	2-4	3-6	3-6	4-7	4-7
	Dream World-夢想世界(英)	2 Dream World-ABC快樂頌	2 Dream World-節慶音樂會	1 繪本樂園	1 繪本秘笈	1 樂器奇譚	1 環遊世界樂遊誌
	統整性探究課程	數愁者聯盟(數)		1 錢利遊戲(消費高手)	1 我行我數	1 甲數攻勢	1 繞道數界
		樂遊创客聯盟(資)		1 積木樂園	1 進擊的樂高科技人	1 遊戲總動員	1 創客異想世界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其他(議題課程、學校行事活動)	1 生活樂學堂	1 生活樂學堂	1 生活樂學堂	1 生活樂學堂	1 生活樂學堂	1 生活樂學堂
	學校實際校訂課程節數(B)	3	3	4	4	6	6
	網要規定節數	22-24	22-24	28-31	28-31	30-33	30-33
	學校實際節數	23	23	29	29	32	32
每週學習總節數							

(二)五、六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名稱與節數一覽表(表3-2)

依據九年一貫課綱

學習領域		年級	
網要規定領域學習節數		五	六
語文	本國語文	5	5
	本土語言	1	1
	英語	2	2
數學		4	4
生活課程 (6)	社會	3	3
	自然與生活科技	3	3
	藝術與人文	3	3
	綜合活動	3	3
健康與體育		3	3
學校實際領域學習節數(A)		27	27
網要規定領域學習節數		27	27
學校實際校訂課程節數(B)		5	5
網要規定彈性學習節數		3-6	3-6
每週學習 總節數 (A+B)	網要規定節數	30-33	30-33
	學校實際節數	32	32

(三)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法定課程議題】

1. 性別平等教育：每學期實施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4小時上下學期合計8小時(102.12.11修正公布「性別平等教育法」第17條)。
2. 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每學年至少4小時以上(100.11.09修正公布「性侵害犯罪防治法」)。
3. 家庭暴力防治課程：每學年至少4小時(98.04.29修正公布「家庭暴力防治法」)。
4. 家庭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正式課程外每學年至少4小時(家庭教育法第12條)。
5. 環境教育：學校應針對所屬員工、教師及學生每年辦理4小時以上環境教育研習，並將環境教育、生態教育、減低二氧化碳排放量等議題，融入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環境教育法第24條第二項)。

【其他課程議題】


1. 海洋教育：一、二年級每學期6節以上，三、四年級每學期8節以上，五至九年級每學期10節以上(95.5.15基府教學參字第0950050915號函)。
2. 防災教育：各校每學期至少辦理一場次校園疏散避難演練及至少辦理一場次災害防救教育主題活動(災害防救法第22條第一項二款、99.7.22教育部台軍(二)字第0990125948號函及99.11.18基府教國參字第0990183554號函)。
3. 防制藥物濫用：國中小「健康與體育」至少1節「反毒認知教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01.1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70001239號函頒「防治學生藥物濫用執行計畫」，各校應運用教育部開發之藥物濫用分齡補充教材融入健康與體育課程中，實施藥物濫用相關教學)。
4. 資訊倫理教育：國中小應將資訊倫理與安全健康上網教育納入課程計畫審查要項(教育部104年04月08日臺教資(三)字第1040034864號函頒修正各級學校學生安全健康上網實施計畫)。

附件二：教科書評選結果

基隆市八斗國民小學111學年度教科書評選結果彙整表					111.04.28				
年級	領域	版本			年級	領域	版本		
		第一順位	第二順位	第三順位			第一順位	第二順位	第三順位
一年級	國語文	康軒	翰林	南一	五年級	國語文	翰林	南一	康軒
	數學	翰林	康軒	南一		數學	康軒	翰林	南一
	生活	翰林	康軒	南一		社會	翰林	南一	康軒
	健康與體育	康軒	南一	翰林		自然與生活科技	翰林	南一	康軒
	英語	康軒 Bravo, ABC	翰林	何嘉仁		藝術與人文	翰林	康軒	南一
二年級	國語文	南一	翰林	康軒	健康與體育	康軒	南一	翰林	
	數學	翰林	康軒	南一	綜合活動	南一	康軒	翰林	
	生活	康軒	翰林	南一	英語	康軒 Follow me	翰林	何嘉仁	
	健康與體育	南一	翰林	康軒	國語文	康軒	翰林	南一	
	英語	康軒 Bravo, ABC	翰林	何嘉仁	數學	南一	翰林	康軒	
三年級	國語文	翰林	南一	康軒	六年級	社會	翰林	南一	康軒
	數學	康軒	翰林	南一		自然與生活科技	翰林	康軒	南一
	社會	南一	翰林	康軒		藝術與人文	翰林	康軒	南一
	自然與生活科技	南一	翰林	康軒		健康與體育	康軒	翰林	南一
	藝術與人文	翰林	康軒			綜合活動	翰林	南一	康軒
	健康與體育	翰林	康軒	南一		英語	康軒 Follow me	翰林	何嘉仁
	綜合活動	南一	康軒	翰林		年級	本土語		
	英語	康軒 Wonder world	翰林	何嘉仁	1	閩南語	真平	康軒	
四年級	國語文	翰林	南一	康軒	2	閩南語	康軒	真平	
	數學	翰林	康軒	南一	3	閩南語(台羅版)	真平	康軒	
	社會	康軒	南一	翰林	4	閩南語(台羅版)	真平	康軒	
	自然與生活科技	南一	翰林	康軒	5	閩南語(台羅版)	真平	康軒	
	藝術與人文	翰林	康軒		6	閩南語(台羅版)	真平	康軒	
	健康與體育	南一	康軒	翰林	1,2	客家語	康軒	真平	
	綜合活動	南一	翰林	康軒	3,4	客家語	康軒	真平	
	英語	康軒 Wonder world	翰林	何嘉仁	5,6	客家語	康軒	真平	

*本校所評選之第一順位版本為優先，惟為因應新課程教科書市場變化，故本校辦理教科書評選時，各科目評選第二順位及第三順位版本備用。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基隆市八斗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簽到表

一、 時間：110 年 5 月 5 日 8 時 10 分

二、 地點：會議室

三、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	職稱	簽名	備註
校長	校長	羅世村	
家長代表	家長會委員	清瓊	
行政代表	教務主任	林育任	
行政代表	學務主任	劉淑媛	
行政代表	總務主任	謝建仁	
行政代表	教學組長	卓志遠	
一年級代表	學年主任	周添節	
二年級代表	學年主任	洪榮南	
三年級代表	學年主任	楊雅評	
四年級代表	學年主任	蔡俊麟	
五年級代表	學年主任	王晴瑩	
六年級代表	學年主任	盧怡亭	
國語文領域代表	領域代表	吳德良	
數學領域代表	領域代表	吳惠敏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領域代表	陳昇祿	
綜合領域代表	領域代表	李新斌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領域代表	徐中堂	
社會領域代表	領域代表	謝建仁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領域代表	葉雅芬	
特教班代表	特教組長	王雅敏	
英語領域代表	領域代表	清瓊	

